

证券代码：839012

证券简称：东舟船舶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无锡市东舟船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8月2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全体董事推荐宋勇荣先生主持
6. 会议列席人员：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选举宋勇荣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宋勇荣先生不存

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聘任宋勇荣先生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宋勇荣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选举吴德顺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吴德顺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聘任吴德顺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吴德顺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聘任戴三丽女士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戴三丽女士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聘任吴怡涛女士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吴怡涛女士不存在被列入失信

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聘任吴怡涛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吴怡涛女士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聘任戴晓丽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戴晓丽女士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聘任赖岗先生继续担任公司总工程师，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赖岗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市东舟船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无锡市东舟船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